

第一章 招标公告

江西上饶至福建浦城高速公路（福建段）工程 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招标公告

1、招标条件

江西上饶至福建浦城高速公路（福建段）工程已由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江西上饶至福建浦城高速公路（福建段）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闽发改网审交通〔2025〕134号）和《福建省交通运输厅关于江西上饶至福建浦城高速公路（福建段）工程初步设计文件的批复》（闽交建审〔2026〕49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南平上浦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建设资金来自政府出资+多渠道筹措，出资比例为省级承担51%、南平市承担49%，招标人为：南平上浦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进行国内竞争性公开招标。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

2.1.1 项目概况：江西上饶至福建浦城高速公路（福建段）位于福建省南平市浦城县境内，路线起于闽赣两省交界的盘亭乡界牌村附近，与江西上饶至福建浦城高速公路（江西段）相接，路线沿国道G353线北侧山坡展线，经东峰村、念坑口、叶处，在官山架桥跨越国道G353线和盘亭溪后在下洋坑村设盘亭互通衔接国道G353线，经湖达坑，设盘亭1号、2号隧道穿和尚山至庙湾村，架桥跨越国道G205线后在庙湾村东南侧设浮盖山服务区兼出入口衔接国道G205线，经蔡村，采用隧道穿越浮盖山至官路乡河村村，终点位于官路乡李处，设官路枢纽互通衔接G3京台高速。本项目路线全长19.104km，设计速度100km/h，路基宽度26m，桥梁6465.25m/21座（含互通区主线桥），隧道4176m/3座，互通式立交2处（含1处枢纽互通），服务区兼出入口1处。

2.1.2 项目规模：本项目概算金额约30.68亿元，其中建安费约24.92亿元。

2.2 项目的建设地点：南平市浦城县。

2.3 招标范围：江西上饶至福建浦城高速公路（福建段）工程的施工图阶段的勘察设计~~及路基土建、路面、机电等施工的全部内容~~，具体为：

2.3.1 勘察设计工作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公路工程（含路线、路基、路面、桥涵、隧道、交叉、水保、环保等）、交通工程及沿线设施（含安全设施、监控、通信、收费、供配电、照明、养护、管理服务设施、房屋建筑、景观、绿化、外供电及配套设施工程等）及其他工程（包括接线工程、施工便道、便桥、取弃土场防护、标准化施工建设、智慧公路）的详细勘察、施工勘察（定测）、施工图设计，包括工程测量、岩土工程勘察、岩土工程设计（若有）、指导性施工组织设计、施工图预算及工程量清单预算等编制；与本项目相关或交叉的铁路、公路、水利、管线、电力、电信及其他相关建筑设施或特殊保护区域等设计方案的编制及评估；配合勘察设计文件的审批、核准或备案；施工期间的指导和相关后续服务工作；参加交工、竣工验收，编写相关报告及项目后评估等。

2.3.2 工程施工范围包括但不限于：①根据施工图设计文件、设计变更图及合同文件，完成本招标项目的施工及安装；②工程所有材料设备的采购和保管。

2.3.3 其他：配合招标人办理工程建设项目必须履行的各类审批、核准或备案手续及合同条款规定的相关内容等。

2.3.4 中标人必须负责与分包工程的其他分包人及材料供应商的联系、配合、服务、协调和管理，并提供施工条件、相关设施、安全管理及统筹进度、质量、安全、文明施工、资料管理等直至完成政府质监部门竣工备案验收。

2.4 计划工期：

设计施工总承包工期要求：本项目总工期42个月，其中勘察设计计划工期6个月（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计算），施工期36个月，缺陷责任期自实际交工日期起计算2年，保修期自实际交工日期起计算5年。

2.5 质量要求：

2.5.1 勘察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符合现行国家、地方及行业相关设计规范要求；设计深度执行《公路工程基本建设项目设计文件编制办法》的要求；做到技术先进、经济合理、安全适用、质量优良；

①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

②符合相关工程质量、安全标准；

③符合相关工程勘察、设计的技术规范；

④符合合同约定；

2.5.2 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交工验收质量合格，竣工验收质量优良。

2.5.3 工程材料及设备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相关材料设备管理条例及相关规范要求。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具备以下条件：

3.1.1 若为独立投标人应满足以下条件：（1）投标人应为中国境内依法注册的独立法人，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2）投标人应同时具备有效的①、②和③项资质：①勘察资质：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有效的工程勘察综合类甲级资质或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工程测量）甲级

资质；②设计资质：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有效的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或工程设计公路行业甲级资质，或工程设计公路行业（公路、交通工程）专业甲级资质；③施工资质：同时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有效的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及以上资质和公路交通工程（公路机电工程）专业承包壹级资质，并具备有效的《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3.1.2若为联合体投标人应满足以下条件：（1）联合体各方均应为中国境内依法注册的独立法人，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2）联合体牵头人应具备有效的①和②项资质：①勘察资质：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有效的工程勘察综合类甲级资质或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工程测量）甲级资质；②设计资质：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有效的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或工程设计公路行业甲级资质，或工程设计公路行业（公路、交通工程）专业甲级资质。（3）联合体其他成员方应具备与其承担的工程内容相适应的资质，并具备有效的《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3.2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联合体家数不得超过4家，由1家勘察设计单位及不超过3家的施工单位组成联合体，联合体牵头人应为负责勘察设计工作的单位承担；联合体其他成员方应具备与其承担的工程内容相适应的资质；承担相同承包内容的专业单位组成联合体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联合体成员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与其他联合体参加本招标项目的投标，其所有投标及与此有关的联合体的投标都视为无效，都将被否决。

3.3本招标项目要求投标人拟派出的项目总负责人：1人，拟担任本项目的项目总负责人应具备路桥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年龄60周岁及以下，且应是独立投标人或联合体牵头人本单位正式在岗人员。

3.4本招标项目要求投标人拟派出的设计负责人：1人，拟担任本项目的设计负责人应具备路桥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年龄60周岁及以下，且为独立投标人或联合体牵头人本单位正式在岗员工。

3.5本招标项目要求投标人拟派出的施工负责人：1人，拟担任本项目的施工负责人应具有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颁发的公路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证书，持有交通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公路工程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年龄60周岁及以下，且为独立投标人或联合体承担施工任务的任一成员本单位正式在岗员工。施工负责人的公路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证书应注册在投标人本单位。

3.6投标人允许参投标段数量及允许中标数量：每个投标人在本次投标中最多只能参投1个标段，每个投标人在本项目只能中1个标段。

3.7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统称关联企业），若对同一项目投标（关联企业在同一联合体内的情形除外），则关联企业的投标均按无效标处理。

3.8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以及招标代理单位、同一招标项目内已中标的初步设计、监理、试验检测单位及其关联企业不得参加投标，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3.9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填报的设计和施工资质、业绩、项目总负责人、设计负责人、施工负责人的姓名、证书、证书编号等信息应与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监督管理系统中登记的一致，否则，将导致资格审查不通过。

4、评标办法

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综合评估法”方法评标。

5、招标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6年4月30日至2026年6月30日9时10分00秒前，登录到福州市电子招投标交易系统（<https://fzztb.fzsggzvivyfwzx.cn/>）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6、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2026年6月30日9时10分00秒，通过福州市电子招投标交易系统（<https://fzztb.fzsggzvivyfwzx.cn/>）在线递交投标文件。

7、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福建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公共服务平台（<https://ggzyfw.fujian.gov.cn/>）、福州市电子招投标交易系统（<https://fzztb.fzsggzvivyfwzx.cn/>）和福建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http://www.fjsgsl.com/>）等媒体上发布。

8、其他事项

8.1评标结束后，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对中标候选人商务、技术、报价等评审结论、打分情况以及中标候选人提交的投标报价、业绩、项目总负责人、设计负责人、施工负责人的姓名和相关证书名称、编号以及被否决投标的投标人名称、否决依据和原因以及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内容等将在福建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公共服务平台（<https://ggzyfw.fujian.gov.cn/>）、福州市电子招投标交易系统（<https://fzztb.fzsggzvivyfwzx.cn/>）和福建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http://www.fjsgsl.com/>）等媒体上进行公示。

8.2本次招标不组织踏勘现场和召开投标预备会。

8.3电子招标事项

(1)各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时应使用福州市电子招投标交易系统电子标书生成器最新版本客户端，具体操作手册详见福州市电子招投标交易系统（网址：<https://fzztb.fzsggzvivyfwzx.cn/>）“下载中心-软件下载”；

(2)投标人在招标项目开标时需登录福州市电子招投标交易系统（网址：<https://fzztb.fzsggzvivyfwzx.cn/>），选择本项目（标段）的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待解密环节开始时，进行电子投标文件在线解密，投标人只允许使用生成投标文件的CA数字证书进行解密。投标人需自行准备解密软硬件环境并预留足够的时间进行投标文件解密，否则须自行承担解密失败的责任；

(3)本次开标入口：登录福州市电子招投标交易系统（<https://fzztb.fzsggzvivyfwzx.cn/>）输入用户名和密码登录后，在“项目信息-标书自解密”里，选择对应项目，点击“开标大厅”进入开标大厅即可观看开标流程，并参与开标活动；

(4)由于投标人原因导致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或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对其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的，其投标文件无效。

8.4 其它补充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相关规定。

9、联系方式

招标人：南平上浦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福建省南平市浦城县仙阳镇荣华大道 9 号 荣华山创业创新中心四楼

联系人：黄先生

电话：13850927728

招标代理机构：福建省高速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城门镇林浦路367号林浦广场一号楼一层

联系人：林女士、王先生

电话：15206045493、17850045289

监督单位：福建省高速公路建设总指挥部

电话：0591-87077363

地址：福州市东水路18号福建交通综合大楼

投诉单位：南平市交通运输局

电话：0599-8731155；

地址：南平市建阳区南林核心区广场西路79号3层B区；

2026年4月30日

